

广西建设教育协会文件

桂建教协〔2019〕6号

关于转发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关于举办建设行业文化论坛的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河南城建学院和河南李诚建筑研究院承办的建设行业文化论坛初步定于2019年4月下旬在河南平顶山市举行，现将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关于举办建设行业文化论坛的预通知》转发给你们。如有意向参加会议，请于3月15日上午12:00前将参会人员报名回执表（详见附表）统一发送到我会电子邮箱 gxjsjyxh@sina.com，由我会汇总参会人员名单后统一报至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如有意参加论坛征文活动，请于4月10日上午12:00前将论文发送到我会电子邮箱，由我会收集后统一报送给主办、承办单位。

联系人：黄青梅、李洁华，电话：0771-5583540（兼传真）、
5823400。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发文

建教协〔2019〕5号

关于举办建设行业文化论坛的预通知

各建筑类高校书记、校（院）长，建设行业企业董事长、总经理，各会员单位：

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主办、河南城建学院和河南李诚建筑研究院承办的建设行业文化论坛，初步定于2019年4月下旬在河南省平顶山市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论坛主题、分题

主题：

传承•创新•发展

分题：

1. 从建筑历史传承中发掘文化育人资源；
2. 鲁班文化育人的研究与实践；
3. 弘扬鲁班文化，培育工匠精神；
4. 李诚《营造法式》建筑理念在现代教育中的意义；

5. “样式雷”工匠精神培养的现代教育意义;
6. 彰显建筑文化特色, 建设先进校园文化;
7. 新时代建筑企业文化建设的发展方向;
8. 建设行业企业文化体系构建;
9. 以新时代企业文化为引领, 推动企业创新发展;
10. 弘扬工匠精神, 强化品牌塑造;
11. 加强产学研合作, 培养创新性、应用型建设行业人才;
12. 传承民族文化、延续城市文脉;
13. 传承与创新——树立中国建筑文化自信;
14. 加强廉政文化建设, 促进建筑行业健康发展。

为增强论坛实效, 各单位可在以上选题范围内, 选择其中的一项或几项撰写论坛文章。文章要力求理论联系实际, 对传承优秀建筑文化、弘扬大国工匠精神、传播建设行业校园文化和企业文化、提升建设教育行业的文化软实力和品牌影响力有实际的指导意义。文章的题目由各单位自行拟定, 但内容尽量不要脱离选题范围。

二、参加论坛人员

全国建筑类高校书记、校(院)长, 建设行业企业董事长、总经理及宣传部、工会等文化工作职能部门负责人;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会员单位负责人, 从事建筑文化研究的专家、学者。邀请建设行业知名专家学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有关领导,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教育厅以及平顶山市政府领导莅临指

导。

三、论坛议程

本届论坛不设分论坛，以主题演讲为主，会期 2 天，主要议程有：致词、领导讲话、主题报告、经验交流、分专题讨论、筹备成立中国建设教育协会文化专业委员会，学术考察。

四、论坛组织

评选优秀论文并进行表彰、颁发荣誉证书。

编辑出版“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建设行业文化论坛文集”。择优在《中国建设报》《建筑》《中国建设教育》《中州建设》等报刊杂志发表。

五、相关事项

1. 为了保证论坛顺利举办，请将“参会人员回执”和电子版论文及 ppt 电子文档分别发送至主办、承办单位邮箱：

13501001579@139.com

543221891@qq.com

2. 主办方将会同承办方进行论文评奖并结集刊发。届时在论坛大会上对获奖单位予以表彰。

3. 3 月 31 日前提交“参会人员报名回执”；

4. 4 月 10 日前提交电子版论文；

5. 4 月 20 日前仅向论坛会务组 543221891@qq.com 邮箱提交论文 PPT 及电子文档。

六、会议正式通知另文下发。

七、费用

1. 会务费每人 1000 元;
2. 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七、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主办方: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 李奇

电话: 010-88082263 (兼传真) 手机: 13501001579

电子邮箱: 13501001579@139.com

●承办方:

河南城建学院 (论坛会务组): 王哲

电话: 0375-2089115 手机: 18537506116

传真: 0375-2089061 电子邮箱: 543221891@qq.com

通讯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大香山路

邮 编: 467036

附件: 参会人员报名回执



附 件

参会人员报名回执

单位名称：				联 系 人：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序号	姓 名	性别	民族	职 务 / 职称	联系电话	备 注
1						
2						
3						

注：为便于会务安排和寄发正式通知，请将此回执于3月15日之前同时发送论坛主办、承办方。

抄 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人教处、行业党委，自治区民间组织管理局，秘书处存。

广西建设教育协会

2019 年 2 月 25 日印发